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验资报告

众华
(特
报

验资报告

众会字(2019)第 3882 号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验了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或“公司”）截至2019年4月22日止新增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股东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602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37,105,214.00元，股本为人民币237,105,214.00元。根据贵公司第三届第十次董事会决议、第三届第十四次董事会决议和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2018年12月2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赵浩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185号）的核准，贵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43,000万元。贵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20,985,844股（每股面值1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0,985,844.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58,091,058.00元。经我们审验，截至2019年4月22日止，贵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985,844股，发行价格20.49元/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29,999,943.56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1,482,319.31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18,517,624.25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20,985,844.00元，资本公积人民币397,531,780.25元。

同时我们注意到，贵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人民币237,105,214.00元，股本人民币237,105,214.00元，已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9年3月22日出具众会字(2019)第2514号验资报告。截至2019年4月22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258,091,058.00元，股本人民币258,091,058.00元。

本验资报告供贵公司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登记使用，不应被视为是对贵公司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

- 1.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 2.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 3.认购资金到位情况明细表
- 4.验资事项说明

(此页无正文)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陆长毅



中国注册会计师： 孙红艳



中国，上海

2019年4月22日

附件1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截至2019年4月22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新增 注册资本	新增注册资本的实际出资情况									
		货币	实物	知识 产权	土地使 用权	其 他	合计	其中:股本			
								金额	占新增注册 资本比例	其中:货币出资 金额	占新增注册 资本比例
烟台民和德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830,649.00	57,999,998.01	-	-	-	-	57,999,998.01	2,830,649.00	13.49%	2,830,649.00	13.49%
上海国企改革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9,760,858.00	199,999,980.42	-	-	-	-	199,999,980.42	9,760,858.00	46.51%	9,760,858.00	46.51%
杭州锦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4,197,169.00	85,999,992.81	-	-	-	-	85,999,992.81	4,197,169.00	20.00%	4,197,169.00	20.00%
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其管理 的“中航基金城投-韶夏1号单一资 产管理计划”参与认购)	2,098,584.00	42,999,986.16	-	-	-	-	42,999,986.16	2,098,584.00	10.00%	2,098,584.00	10.00%
舒钰强	2,098,584.00	42,999,986.16	-	-	-	-	42,999,986.16	2,098,584.00	10.00%	2,098,584.00	10.00%
合计	20,985,844.00	429,999,943.56	-	-	-	-	429,999,943.56	20,985,844.00	100.00%	20,985,844.00	100.00%

附件2

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至2019年4月22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股本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44,929,214.00	61.12%	165,915,058.00	64.29%	144,929,214.00	61.12%	20,985,844.00	165,915,058.00	64.29%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92,176,000.00	38.88%	92,176,000.00	35.71%	92,176,000.00	38.88%	-	92,176,000.00	35.71%
其中: 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	92,176,000.00	38.88%	92,176,000.00	35.71%	92,176,000.00	38.88%	-	92,176,000.00	35.71%
合计	237,105,214.00	100.00%	258,091,058.00	100.00%	237,105,214.00	100.00%	20,985,844.00	258,091,058.00	100.00%

附件3

认购资金到位情况明细表

截至2019年4月22日止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认购金额（元）	认购股份（股）	限售期
1	烟台民和德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7,999,998.01	2,830,649	十二个月
2	上海国企改革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9,999,980.42	9,760,858	十二个月
3	杭州锦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5,999,992.81	4,197,169	十二个月
4	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其管理的“中航基金城投-韶夏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参与认购）	42,999,986.16	2,098,584	十二个月
5	舒钰强	42,999,986.16	2,098,584	十二个月
	合计	429,999,943.56	20,985,844	

附件 4

验资事项说明

1 基本情况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系境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37,105,214.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237,105,214.00 元。根据贵公司第三届第十次董事会决议、第三届第十四次董事会决议和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 2018 年 12 月 26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赵浩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185 号）的核准，贵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43,000 万元。贵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 20,985,844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 20.49 元/股。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20,985,844.00 元，变更后注册资本 258,091,058.00 元。

2 新增资本的出资规定

根据贵公司 2018 年 6 月 11 日第三届第十次董事会决议、2018 年 9 月 9 日第三届第十四次董事会决议、2018 年 9 月 25 日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并经 2018 年 12 月 26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赵浩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185 号）的核准，贵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为 20.49 元/股，共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0,985,844 股。

3 审验结果

截至 2019 年 4 月 22 日止，贵公司已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0,985,844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29,999,943.56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11,482,319.31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18,517,624.25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20,985,844.00 元，新增股本占新增注册资本的 100.00%。资本公积人民币 397,531,780.25 元。

- 3.1 截至 2019 年 4 月 19 日止，贵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计收到获配投资者认购股款人民币 429,999,943.56 元，最终发行对象、认购股数及金额明细见附件 3 认购资金到位情况明细表。

3.2 经审核，发行费用明细如下：

序号	发行费用内容	不含增值税金额
1	财务顾问及承销费	9,433,962.26
2	会计师费用	350,000.00
3	律师费用	600,000.00
4	信息披露费用等其他费用	1,098,357.05
	合计	11,482,319.31

3.3 本次非公开发行应募集资金人民币 429,999,943.56 元，扣除财务顾问及承销费 10,000,000.00 元（含税）后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汇入贵公司下述银行：

序号	开户银行	账户	日期	金额
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静安支行	216250100100149619	2019 年 4 月 22 日	13,400,000.00
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36660188000224932	2019 年 4 月 22 日	248,012,300.00
3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3101040160001525416	2019 年 4 月 22 日	158,587,643.56
合计				419,999,943.56

3.4 本次变更后累计股本为 258,091,058.00 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 100%，其中：有限售条件的股份股本为人民币 165,915,058.00 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的 64.29%；无限售条件的股份股本为人民币 92,176,000.00 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的 35.71%。

4 其他事项

4.1 截至2019年4月19日止，非公开发行对象缴纳的资金人民币429,999,943.56元汇入本次发行的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北京东大桥路支行开立的账号为320766254539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上述资金业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9年4月22日出具众会字(2019)第3881号《验证报告》验证。

4.2 贵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股份的股权登记手续目前正在办理，按照约定及非公开发行对象承诺，自股份登记上市之日起，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锁定期见附件3。

银行询证函

编号:

兴业银行上海静安支行:

本公司聘请的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在对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实收(或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变更)情况进行审验。按照国家有关法规的规定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应当询证本公司出资者(股东)向贵行缴存的出资额。下列数据及事项出自本公司账簿记录,如与贵行记录相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签字、签章;如有不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列明不符项目及具体内容,并签字、签章。回函请直接寄至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回函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100号金外滩国际广场6楼

联系人:孙红艳 电话:13916452816 传真:(021)63525566 邮编:200010

电子邮箱:hongyan_sun@zhonghuacpa.com

截至2019年4月22日中午12:00止,本公司出资者(股东)缴入的出资额列示如下:

缴款人	缴入日期	账户性质	银行账号	币种	金额	款项用途	款项来源		备注
							境内	境外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22日	一般	216250100100149619	人民币	13,400,000	非公开发行新股募集资金款	境内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并盖章)



年 月 日

以下由被询证银行填列

结论:

经本行核对，所函证项目与本行记载信息相符。特此函复。

相符
2019年4月22日



经办人:

职务:

电话:

复核人:

职务:

电话:

(银行盖章)

经本行核对，存在以下不符之处。

年 月 日

经办人:

职务:

电话:

复核人:

职务:

电话:

(银行盖章)

2019.4.22

兴业银行支付系统报文详细信息清单

查询日期:20190422

机构代号:625

普通汇兑业务报文

报文类型: 客户发起汇兑业务报文-汇兑
业务类型: 普通汇兑
业务种类: 普通汇兑
地区机构号: 21625 往/来: 来 邮路: 大额实时 入账方式: 后台(自动)入账
交易日期: 20190422 柜员流水号: 66200717
核查日期: 核查柜员流水号:
收/发报日期: 20190422 往/来账号: 41218787
业务处理机构: 交易处理中心集中处理 代理标识: 否
状态: 成功 状态说明: 已入账 人行拒绝信息:
金额: 13400000.00 轧差场次: 终态日期: 20190422
扣款账号:
扣款名称:
付款人账号: 320766254539
付款人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收款人账号: 216250100100149619
收款人名称: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入账账号: 216250100100149619
实际入账户名: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明细委托日期: 20190422 支付交易序号: 52593297
付款行行号: 104100006175
付款行行名: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大桥路支行
收款行行号: 309290000115
收款行行名: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静安支行
包委托日期: 20190422 包序号: 52593297
明细总笔数: 1 明细总金额: 13400000.00
付款清算行号: 104100000004
付款清算行名: 中国银行总行
收款清算行号: 309391000011
收款清算行名: 兴业银行总行
端到端标识号: 2019042252593297
付款人地址:
收款人地址:
附言: 非公开发行新股募集资金款
备注: 非公开发行新股募集资金款



验印时间:2019-04-22 10:45:05;账号:36660188000224932;户名: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凭证类型:其它无密凭证;凭证号:;安全码:无;验印操作员(经办):746396 孙晶;第1枚印鉴(1,1 公章[其他]):人工有效;第3枚印鉴(3,3 个人名章):自动有效;校验码:60455251

共2页第1页

验资业务银行询证函

编号: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本公司聘请的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在对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实收(或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变更)情况进行审验。按照国家有关法规的规定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应当询证本公司出资者(股东)向贵行缴存的出资额。下列数据及事项出自本公司账簿记录,如与贵行记录相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签字、签章;如有不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列明不符项目及具体内容,并签字、签章。回函请直接寄至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回函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100号金外滩国际广场6楼

联系人:孙红艳 电话:13916452816 传真:(021)63525566 邮编:200010

电子邮箱:hongyan_sun@zhonghuacpa.com

截至2019年4月22日止,本公司出资者(股东)缴入的出资额列示如下:

缴款人	缴入日期	账户性质	银行账号	币种	金额	款项用途	款项来源		备注
							境内	境外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22日		36660188000224932	人民币	248,012,300	非公开发行新股募集资金款	境内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并盖章)



2019年4月22日

验印时间:2019-04-22 10:46:05;账号:36660188000224932;户名: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凭证类型:其它无密凭证;凭证号:;安全码:无;验印操作员(复核):722949 孙晓辉;第1枚印鉴(1,1 公章[其他]):人工有效;第3枚印鉴(3,3 个人名章):自动有效;校验码:60455390



以下由被询证银行填列

结论:

经本行核对, 所函证项目与本行记载信息相符。特此函复。

2019年4月22日

经办人:  职务: 柜员 电话: 63796078

复核人:  职务:  电话: 63186008



经本行核对, 存在以下不符之处。

年 月 日

经办人: 职务: 电话:

复核人: 职务: 电话:

(银行盖章)

2019.4.22

中国光大银行贷记通知

柜员流水号:901k88003434

交易日期:20190422

收款单位名称: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	收款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 行支行
收款单位账号:36660188000224932	凭证编号:060
付款单位名称: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付款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大桥 路支行
付款单位账号:320766254539	起息日:20190422
大写金额:人民币贰亿肆仟捌佰零壹万贰仟叁佰元整	
金额:RMB248,012,300.00	
交易名称:二代支付进报处理(大额)	
摘要:非公开发行新股募集资金款	

打印次数:首次打印



2019-04-22 12:26:12

验资业务银行询证函

编号：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本公司聘请的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在对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实收（或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变更）情况进行审验。按照国家有关法规的规定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应当询证本公司出资者（股东）向贵行缴存的出资额。下列数据及事项出自本公司账簿记录，如与贵行记录相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签字、签章；如有不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列明不符项目及具体内容，并签字、签章。回函请直接寄至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回函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 100 号金外滩国际广场 6 楼

联系人：孙红艳 电话：13916452816 传真：(021)63525566 邮编：200010

电子邮箱：hongyan_sun@zhonghuacpa.com

截至 2019 年 4 月 22 日止，本公司出资者（股东）缴入的出资额列示如下：

缴款人	缴入日期	账户性质	银行账号	币种	金额	款项用途	款项来源		备注
							境内	境外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22日	验资户	3101040160001525416	人民币	158,587,643.56	非研发行新股募集资金	境内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并盖章）



2019 年 4 月 22 日

王嘉芸

以下由被询证银行填列

结论:

经本行核对，所函证项目与本行记载信息相符。特此函复。

2019年4月22日

经办人:  陈然 职务:  电话: 82-34972107

复核人:  李文君 职务:  电话: 21-34972115

(银行盖章)

经本行核对，存在以下不符之处。

年 月 日 经办人: 职务: 电话:

复核人: 职务: 电话:

(银行盖章)



杭州银行
BANK OF HANGZHOU

业务凭证 (专用)

报文种类: 客户发起汇兑
 支付交易序号: 110329941
 发起行行号: 104100006175
 发起行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大桥路支行
 收款人账号: 320766254539
 收款人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接收行行号: 313290030048
 收款介质号: 3101040160001525416
 收款人账号: 3101040160001525416
 收款人名称: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种类: 大额贷记

业务种类: 普通汇兑

汇款人开户行行号: 104100006175

委托日期: 2019-04-22

收报日期: 2019-04-22

收款人开户行行号: 313290030048



货币符号、金额: RMB158,587,643.56

货币符号、金额: 人民币 壹亿伍仟捌佰伍拾捌万柒仟陆佰肆拾叁圆伍角陆分

附言: 非公开发行新股募集资金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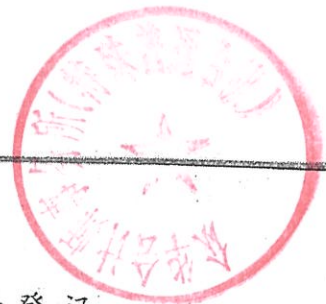
备注: 非公开发行新股募集资金款

流水号: 2019042241847463 打印时间: 2019-04-22 11:04:31

第01次打印 已入账



姓名	陆友毅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2-09-1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0522197209190012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陆友毅(310000731709)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年04月30日

证书编号: 31000073170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7 年 12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孙红艳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9-02-1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70403197902164925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31000042228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6年06月21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孙红艳(310000422285)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年04月30日

证书序号: 0001311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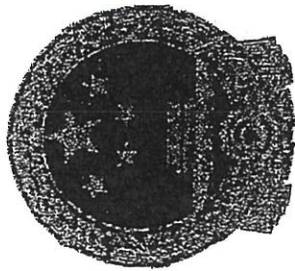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二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孙勇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1630号5幢1088室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03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98]153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3]68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8年12月23日(转制日期 2013年11月20日)



证书序号: 000421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孙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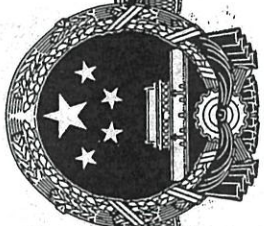


证书号: 35

发证时间: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十六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十六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4084119251J

证照编号: 1400000201904110445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信息。



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孙勇, 陆士敏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02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02日 至 2043年12月01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1630号5幢1088室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9年04月11日